

广东南亮艺术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2 月 7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铭波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公司已于 2018 年 1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发布了《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8-002)。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7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40,8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00%。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广东南亮艺术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广东宏泰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合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发布的《广东南亮艺术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8-001）。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0,8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因为全体与会股东都属于关联方，故均不回避表决。

三、 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南亮艺术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广东南亮艺术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2月8日

